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学术讲座中心 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 (GK) -21102

采 购 人：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联 系 人： 丁芸

联 系 电 话： 0998-2962911

代理机构名称：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王丽娟

联 系 电 话： 15099650569

日期：2021 年 10 月



目录

第1章 供应商须知	3
一 总则	3
二 招标文件	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5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五 开标及评标	8
六 确定中标	12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20
1 开标一览表	21
2 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21
3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须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21
5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24
6 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24
7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4
8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24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4
10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24
11 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银行基本账户信息(包含:银行账号及开户行名称);	25
12 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5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26
1 投标书	27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28
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表(二)	29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30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31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32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	33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4
7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34
8	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34
9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35
第3章	投标邀请	37
第4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9
第5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43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69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83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第1章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



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资金分割的非财政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分为三册共 7 章，内容如下：

第一册

第 1 章 供应商须知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第 3 章 投标邀请

第 4 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 5 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三册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



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或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 8.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5章技术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 9.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订成一册，密封递交。供应商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2 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11.3.1 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1.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 11.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 (2)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5)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12.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
- 12.4 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 12.1 和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4.1 采用电汇形式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
- 12.4.2 采用支票形式的，供应商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供应商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2.6.1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 12.6.2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供应商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 12.6.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不予退回。
- 12.7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 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 要求供应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和电子 U 盘, 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 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3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为方便谈判开启及进行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的内容合订成一册密封提交, 并在封皮正面标明“投标文件”字样。
- 15.2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 (1) 注明采购公告或谈判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在(投标报价开启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 **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 15.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标记的, 将承担相应的后果。



16. 投标截止

- 1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密封和标记情况。
-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4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8.2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18.4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及其服务



的资格进行审查，开标需携带：

- 1.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 2.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 3.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的凭据；
- 4.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 5.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6.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8.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 9.提供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转账回执单。

注：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请各投标供应商注意！

以上所提供证件齐全、合格有效，满足要求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并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证件不全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 1 个工作日内至投标截止后 1 小时的期间内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指：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



示报告。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在政采云平台自行抽取**5名评标委员会专家**，负责评标工作。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2.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 (5)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 6-10%后参与评审。**

23.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采购产品需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产品有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或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4.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原则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 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占 30%，商务占 9%，技术 61%。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3 中标结果通知书和中标通知书同时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
-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3.2.1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名单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4. 廉洁自律规定

-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4.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 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与接收

- 36.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7. 质疑的提出

37.1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向采购方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3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3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37.4 对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成交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37.5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 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二) 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三) 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四)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37.6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37.7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37.8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一) 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事项；

(四)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五) 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 37.9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7.10 质疑的审查和受理。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 37.11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 (一)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 (二) 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三) 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四) 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五) 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 (六) 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8. 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期限内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 38.1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 38.2 对评审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 38.3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 38.4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 38.5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 38.6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38.7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二)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 质疑答复人名称；
 - (六)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 ,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_____

签字人签名: _____

公章: _____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 (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 3、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 4、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的凭据；
- 5、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 6、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7、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9、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 10、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 11、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银行基本账户信息(包含：银行账号及开户行名称)；
- 12、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 元

包号:

货物内容	投标总价	投标保证金	工期	质保期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 _____

注:1、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装订密封。

2、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3、此报价中包含运费、安装调试等杂费。

2 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3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人投标须提供法人



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
- 3、将此证明书原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作为谈判投标文件附件。

(为避免废标,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章) : _____

日期: _____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 6 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7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 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10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注：本项目以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盖公章为准。

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11 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银行基本账户信息(包含：银行账号及开户行名称)；

12 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书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8. 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9.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1 投标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并以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____%。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 (3)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 (4)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7)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 (8)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日期-----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原产地 及制造商	单 价	数 量	总 价	交货安 装时间	
	专用工具费								/
	培训及技术服务费								/
	运输、安装及保险等费用								/
	合 计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注:1.如果供应商认为需要, 每种服务内容填写一份该表。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5.如果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为准。



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表 (二)

	编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供货厂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质保期外设备报价	1										
	2										
	3										
	4										
合计总价:											
质保期内免费设备	6										
	7										
	8										
	14										
总价(元):											
(质保期外设备报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

日期 :

注: 1、表格长度方向可做扩展根据需求可补充相关资料, 但不可减少。

2、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仅供采购人在设备发生故障情况下采用此报价, 填写此表时请谨慎。备品备件分为两部分 (1、质保期内免费的备品备件、2、质保期外备品备件报价)

3、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不合计于开标一览表总价, 单独名列即可。

4、在设备维修和维护过程中, 用来更换已经磨损, 不能继续使用或损坏的零件和修复件。而为了缩短设备维修的停机维修时间, 减少停机损失, 供应质量优良的备件, 可以保证修理质量和修理周期, 提高设备的可靠性, 有效率。备件管理工作的重点首先是满足关键设备对维修备件的需要, 保证关键设备的正常运行, 尽量减少停机损失。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	工期	交货地点	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注: 各项服务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须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 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9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正本和副本)

***** ** 项目

编号 * * * * * 包号 * * * * *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单 位： _____ (公章)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地 址： _____

注： 在 2021 年 月 日 *午 之前不得启封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 (GK) -21102

第 二 册



第3章 投标邀请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学术讲座中心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学术讲座中心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J (GK) -21102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学术讲座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200 万元

采购需求: 可视化音频系统集成及改造一批;

(详细数量规格参数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3.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4. 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的凭据;
5.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6. 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7.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 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2021年10月22日至2021年10月29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政采云平台

获取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11月16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喀什市吐曼路1号财富大厦6楼612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喀什地区喀什市迎宾大道120号

联系人：丁芸

联系电话：0998-2962911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喀什市吐曼路1号财富大厦6楼612室

联系人：王丽娟

联系电话：15099650569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第4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 <u>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u> 联系人： <u>丁芸</u> 联系电话： <u>0998-2962911</u>
1.2	采购代理机构： <u>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u> 地址： <u>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圳城3号楼9楼</u> 业务联系人： <u>王丽娟</u> 联系电话： <u>15099650569</u>
1.3.4	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开标现场须携带）： 1.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2.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的凭据； 4.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5.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6.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9.提供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转账回执单。 注：



	<p>“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请各投标供应商注意！</p> <p>以上所提供证件齐全、合格有效，满足要求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并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证件不全将导致投标无效。</p>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是、否)
1.3.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是、否)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是、否)
1.4.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2.2	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12.1	<p>投标保证金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对公转账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40000 元（人民币肆万元整）；</p> <p>保证金必须在开标前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保证金收款人”账户。不接受现金、支票及任何个人、分公司汇款。（按照控制金额2%以内的整数计算）</p> <p>保证金收款人： 单位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喀什分行营业部 账 号：0000020070110051349823（电汇时请在汇款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包号（如有），并注明是投标保证金） 行 号：313894000405 财务室联系方式：15099650569</p> <p>注意事项：</p> <p>A:缴纳保证金要求： 供应商向银行办理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如有），并注明是投标保证金字样，如填写字数有要求可简写项目名称与包号（如有），由于未按要求注明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B: 退保证金：（1）开评标结束后，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供应商不需办理任何手续。（2）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p>



	合同后，把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2783389030@qq.com 后，当日或次日原账户退回。
13.1	投标有效期： <u> 60 </u> 日历日
14.1	<p>投标文件包括“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合订成一册密封递交。</p> <p>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正、副本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中提交，密封袋封面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p> <p>供应商必须制作“开标一览表”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的字样。不按要求标注或不单独提交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p> <p>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供应商必须制作“电子版 U 盘”并单独密封提交。电子版 U 盘必须是正本扫描件，并制作成与正本完全一致 PDF 格式文本及 Word 文档两个格式。并在密封袋上标明“电子版 U 盘”字样。不按要求提交电子版 U 盘，其投标无效。</p> <p>投标文件使用 A4，胶装，每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p> <p>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和电子 U 盘，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p> <p>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p> <p>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p> <p>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p> <p>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p>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8.1	<p>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u>喀什市吐曼路 1 号财富大厦 6 楼 612 室</u></p>
23.2	评标方法：适用 <u> 综合评分法 </u>
27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u> 3 </u>



27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是、否)
31.1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5%</u> (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履约保证金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公转账 <u>合同约定</u>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 <u>5</u> 日历日打入甲方指定账户
32	中标服务费：根据发改委价格[2015]299 文件：确定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价的1.2%收取。(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支付形式： <u>对公转账</u> 支付时间： <u>领取成交通知书时</u>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u> (是、否)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u>否</u> (是、否)
<p>开标现场需提供主扩线阵音箱功放、低音音箱功放与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各功能演示视频，演示时间限制十五分钟之内，供应商需将所演示产品（主扩线阵音箱功放、低音音箱功放与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内容录制成视频，视频内容需用第三人称讲解演示内容，储存于 U 盘或光盘中。U 盘或光盘须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U 盘或光盘如有损坏，视频无法播放，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p> <p>演示所用产品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产品型号一致，并以此演示视频作为验收标准，如有提供虚假资料，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p>	



第5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一、货物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扩声系统					
1	主扩线性阵列音箱	1、音箱类型不低于线性阵列音箱； 2、箱体构成不低于木夹板； 3、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90Hz，上限不低于 19KHz； 4、灵敏度不小于 100dB； 5、连续声压级不小于 120dB.峰值声压级不小于 126dB； 6、额定功率不小于 200W；峰值功率不小于 800W； 7、低音单元不低于 6.5 寸钹磁单元；	8	只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投标产品必须与功放同一品牌。
2	主扩线性阵列低音音箱	1、音箱类型不低于线性阵列低音； 2、箱体构成不低于木夹板； 3、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35Hz，上限不低于 400Hz； 4、灵敏度不小于 101dB； 5、连续声压级不小于 123dB.峰值声压级不小于 129dB； 6、额定功率不小于 450W；峰值功率不小于 1800W； 7、单元不低于 12 寸；	2	只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投标产品必须与功放同一品牌。
3	主扩线性阵列音箱功放	1、额定输出功率：8Ω立体声不小于 600W×2 2、额定输出功率：4Ω立体声不小于 900W×2 3、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5Hz，上限不低于 60KHz； 4、信噪比不小于 110dB	4	台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



		<p>▲5、LED 指示灯不低于电源/信号/失真/削波</p> <p>▲6、功放具有远程控制端口，支持有线和无线远程控制该功放的开关机</p> <p>7、保护功能不低于过热、短路、直流</p>			性，此项投标产品须与音箱同一品牌。
4	低音音箱功放	<p>1、额定输出功率：8Ω立体声不小于 1000W×2，4Ω立体声不小于 1500W×2</p> <p>2、信噪比:>105dB</p> <p>3、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20Hz，上限不低于 20kHz；</p> <p>▲4、内置不小于 6 路 220V 电源时序输出插座；</p> <p>5、解决其他音频设备供电需求；</p> <p>▲6、功放具有远程控制端口，支持有线和无线远程控制该功放和内置的不小于六路电源时序输出开关机；</p> <p>7、保护功能不少于短路、限幅、直流、过热、过载、软启动；</p> <p>8、LED 指示不少于保护灯，限幅灯，信号指示灯，电源指示灯；</p> <p>▲9、LCD 显示不少于工作温度、日期、时间、工作电压；</p> <p>▲10、不少于 2 个日期时间参数设置按钮；</p>	1	台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此项投标产品必须与音箱同一品牌。
5	16路调音台	<p>产品特点：</p> <p>1、输入不小于 10 平衡式话筒输入及不小于 4 路立体声输入 + 不小于 5 组数字立体声信号输入（不小于 1 组同轴、不小于 1 组 AES/EBU、不小于 1 组 USB 扁口 U 盘、不小于 1 路蓝牙数字音频输入、不小于 1 组 USB 方口声卡）输入；</p> <p>2、不小于 6 组母线，不小于一组左右通道主输出，不小于 2 编组输出，不小于 PHONES+MONITORL\R 双监听通道输出；</p> <p>3、不小于 5 组数字信号输出，其中包括不小于</p>	1	台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此项投标产品必须与音箱同一品牌。



		<p>1 组光纤输出、不小于 1 组同轴输出、不小于 1 组 AES 输出、不小于 1 组 USB 扁口 U 盘录音输出、不小于 1 组 USB 方口声卡录音输出；</p> <p>4、不小于 3 组 AUX 辅助输出，其中 AUX1、2 可选择为推子前推子后输出 AUX3 为 EFF 效果发送通道；</p> <p>5、每路话筒提供优质的+48V 幻像电源；</p> <p>6、每路输入带有不少于三段均衡,其中 MID 具有扫频功能，扫频频段的范围从 150Hz 到 3.5KHz，HI 高频中心频率为 12KHz、LOW 低频中心频率为 80Hz；每路输入带有 PAN 左右声像定位调节；</p> <p>7、每路输入带有信号绿色指示灯、峰值信号红色指示灯；</p> <p>8、输出带有不少于 9 段图示均衡；</p> <p>9、通过内置数字信号输入端口 (USB) 可实现 U 盘 MP3 或 WAV 等无损音乐播放,并可在 2.8 寸显示屏显示当前曲目位置,可在显示屏上显示 U 盘歌曲数量,播放音乐可查看 U 盘目录中所有歌曲并可选择任意一首歌曲播放；</p> <p>10、调音台内置声卡,可通过内置数字信号输入端口 (USB 方口) 直接与电脑连接通过电脑播放器或者录音软件实现音频信号播放或高清录音；</p> <p>11、具有不少于 17 路 100MM 行程高档推杆用以控制输入输出通道音量调节 (其中包括输入不少于 12 路、编组不少于 2 路、效果不少于 1 路、主输出不少于 2 路)；</p>			
6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p>1. 不小于 12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不小于 12 路平衡式输出；</p> <p>▲2.不小于 3 个 RJ45 网络端口，用于 PC 通过软件控制设备,和 AES/EBU 数字信号输入输出,同时支持 RS-485 通讯；</p>	1	台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



	<p>▲3.自带 USB 录播接口，通过该 USB 端口插入 U 盘可实现录播功能，设备支持 WAV 无损音乐格式播放与录制，在设备软件界面可设置 USB 播放、录制的功能，且播放、录制音量控制在软件界面采用仿真调音台推杆控制技术，并可设置播放最大增益值：-72dB-12dB 可调，直观实用。</p> <p>▲4. 自带一个远程控制端口，与功率放大器及电源时序器通讯并控制其开关机；</p> <p>5. RS-485 支持中控控制，支持自动摄像跟踪功能，轻松实现视频会议，可发送或接受控制，如视频矩阵、摄像机等设备；</p> <p>6.全面的矩阵混音功能，24bit/96KHz 取样频率，高性能 A/D D/A 转换器和 32-bit 浮点 DSP 处理器；</p> <p>7. 高精度的输入灵敏度调节，共计不小于 17 档，步长 3dB，最大输入增益 51dB；</p> <p>8. 内置反馈抑制装置，可选配回声消除装置、环境噪声抑制装置；</p> <p>9. 软件界面支持：中文、英文、繁体（其他语言可定制），配套软件具有几十种音频处理器模块不少于 31 段均衡器，5 段参量均衡器，压缩器，限幅器，扩展器，分频器，混音器，调音推杆，延时器，哑音控制器，自动混音器，反馈、矩阵、信号指示表和信号发生器等；</p> <p>▲10.输入选择：每路输入通道在软件界面可选择除 Analog(模拟信号)之外还有不少于 Dante、CobraNet、AES/EBU、MADI、Ethersound、Optical、Coaxial、N-net、Sine、Pink、White 等多种数字信号和测试信号输入供用户根据系统搭建调试需要选择；</p> <p>▲11.输出选择：每路输出通道在软件界面可选</p>		<p>性，此项投标产品必须与调音台同一品牌；</p>
--	--------------------------------------------------------------------------------------------------------------------------------------------------------------------------------------------------------------------------------------------------------------------------------------------------------------------------------------------------------------------------------------------------------------------------------------------------------------------------------------------------------------------------------------------------------------------------------------------------------------------------------------------------------------------------------------------------------------------------------------------------------------------------------	--	----------------------------



		<p>择除 Analog(模拟信号)之外还有不少于 Dante、CobraNet、AES/EBU、MADI、EtherSound、Optical、Coaxial 等数字信号供用户根据系统搭建调试需要选择；</p> <p>12.音频矩阵处理器可实现以太网远程跨网段控制，可远程实时对设备进行调试和维护，解决产品应用调试和售后维护响应时间久的问题。</p> <p>13.方便快捷的网页控制：内置网页控制端口，在 Windows、Android、iOS 等平台上皆可快速操作；</p> <p>▲14.设备控制：可通过 IPAD、智能手机、PC 无线控制音频处理器的模式切换及内部处理单元的开关；</p> <p>15.软件下载：处理器内置 PC 调试软件，可直接登录 IP 地址下载操作软件。</p>			
7	可视化音频系统集中运维管理控制云平台	<p>1.云平台采用 B/S 结构，客户端不需要安装专门的软件，只需要浏览器即可登录。浏览器通过 Web 网页与服务器进行交互，可以在 Windows、Android、IOS 平台下工作。同时兼容 C/S 结构，支持 IOS 系统下载软件来登录云平台进行跨网段管理和操作。</p> <p>2.可通过 PC、手机、IPAD 等终端跨网段在互联网任意节点登录和操作云平台，通过云平台可以查看各分点运行状态及当前模式，并可以进行开关机的操作和模式切换操作。</p> <p>3.具有状态监控功能：支持设备在线、运行、故障状态监控，可查看管理云平台接入的设备数量。</p> <p>4.具有故障预警查看功能：可支持设备无法开机，音频系统回声、啸叫、音量过大等预警信息统计显示；具有地图故障预警显示，可以直观查看全国分点情况。</p>	1	套	



	<p>5.运维报表查看功能：音频系统使用次数统计信息报表，故障信息汇总报表，设备运行状态报表等。</p> <p>6.具有运维权限管理功能：可基于系统运维管理组织结构进行用户的分级分权管理，并进行灵活的级别定义和权限设置。可自定义用户角色和级别，并进行相应的授权资源管理。</p> <p>7.可派生全新的下属企业或单位账号，登录该账号可单独运行云平台，并可对账号的权限进行授权和使用时间限定，可用于省-市-县结构的大型企业或单位的系统异地运维管控。</p> <p>8.云平台能够跨网段远程控制音频矩阵处理器的USB录播功能，可单独进入录制或者播放界面进行操作。</p> <p>9.精确音量调节：采用仿真调音台推杆控制技术，并可设置增益值：-72dB-12dB可调，刻度精度达到0.1dB，直观实用。</p> <p>10.具备异地远程运维及实时调试功能：通过以太网跨网段登陆云平台可实现远程调试不同分点的音频矩阵处理器，可以调试音频矩阵处理器的所有功能，包括音量调节、静音开启及关闭、模式切换、开关机管理、噪声门调试、输入灵敏度调节、输入通道模拟及数字信号选择、输出通道模拟及数字信号选择、扩展器调试、均衡器调试、压缩器调试、自动增益调试、自动混音调试、反馈抑制设置、混音通道调试、延时器调试、分频器调试、限幅器调试、通道重命名等。</p> <p>11.支持声光视讯的集中控制管理：可对场景进行切换、可控制视频矩阵切换、可控制灯光调节、可控制投影开关及视频源切换、可控制电视机开关、可控制电动幕布升降、可控制空调开关及温度调节、可控制电动窗帘等。</p>			
--	-----------------------------------------------------------------------------------------------------------------------------------------------------------------------------------------------------------------------------------------------------------------------------------------------------------------------------------------------------------------------------------------------------------------------------------------------------------------------------------------------------------------------------------------------------------------------------------------------------------------------------------------------------------------------------------------------------	--	--	--



		<p>12.具有湿度、温度、PM2.5 检测与预警，在无人值守的情况下可对所有分点的机房进行环境监控。</p> <p>13.系统搭建：每个分点系统中的音频矩阵处理器、功率放大器及电源时序器等设备均可并入广域网，即可在任意有网络的地方通过云平台跨网段对所有分点进行监控和管理。</p> <p>14.可通过自建服务器或者租用第三方服务器来进行云平台的搭建。</p>			
8	电源时序器	<p>技术参数：</p> <p>1、单路额定输出电流不小于 30A；</p> <p>2、可控制电源不小于 8 路；</p> <p>3、不可控制电源：前面板带不少于 4 路直通多功能电源插口；</p> <p>4、USB 电源：前面板带不少于 2 路 USB 端口，可输出不小于 5V 直流供工作灯用以及手机、平板充电；</p> <p>5、每路动作延时时间不小于 1 秒；</p> <p>6、控制端口：机器后面板具有不少于 1 路 RS-232 通讯端口，通过本端口可通过电脑软件控制设备开关；不少于 2 个网络级联控制端口（LINK IN、LINK OUT），实现多台设备级联控制；不少于 1 路 Remote switch 远程控制端口，可与本品牌中音频矩阵处理器及其他设备联动通讯，实现有线和无线远程控制该电源时序器开关机；</p> <p>7、电压显示：前面板具有不少于 1 个输出电压显示屏；</p> <p>8、中控接口不少于 1 路 RS-232 接口，可接受中控控制；</p> <p>9、内部电源分配连接：采用非跳线的 PCB 板全触点焊接连接方式，避免跳线连接带来的接触不</p>	2	台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此项投标产品必须与调音台同一品牌；



		稳定; 10、每路输出带电源指示工作灯;			
9	无线手持话筒 (一拖二)	<p>1. 拾音方式有: 手持式、头戴式、领夹式可选。</p> <p>2. 不少于 2 通道 UHF 超高频无线系统, 整机不少于 32 组频率可选, 每通道不少于 301 个频率可调, 共不少于 602 个通道可调。</p> <p>3. 接收器以及发射器采用 OLED 液晶显示, 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p> <p>4. 采用数字音码锁定技术, 有效阻隔使用环境中的杂讯干扰。</p> <p>5. 采用最新红外线自动对频技术, 及话筒固定编组功能, 更易于设定和操作, 使用更简便。</p> <p>6. 采用真分集式接收电路设计, 保证有效接收距离不断讯, 消除死角。</p> <p>7. 理想环境中, 可叠用超过 10 台主机同时使用。</p> <p>技术参数: 接收机指标: 载波频段范围: (602.80MHz-633.85MHz、635.10MHz-666.25MHz、668.40MHz-698.55MHz 可根据无线电应用环境选择出厂频段) 调制方式: FM(PLL) 信道数目: 不少于 602 个 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60Hz, 上限不低于 18KHz 发射机指标: 载波频段范围: (602.80MHz-633.85MHz、635.10MHz-666.25MHz、668.40MHz-698.55MHz 可根据无线电应用环境选择出厂频段) 音头: 手持采用动圈话筒咪芯, 头戴、领夹采用电容式话筒咪芯 显示: 采用最新 OLED 显示技术</p>	2	套	



		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60Hz, 上限不低于 18KHz			
10	无线头戴话筒 (一拖二)	<p>1. 拾音方式有: 手持式、头戴式、领夹式可选。</p> <p>2. 不少于 2 通道 UHF 超高频无线系统, 整机不少于 32 组频率可选, 每通道不少于 301 个频率可调, 共不少于 602 个通道可调。</p> <p>3. 接收器以及发射器采用 OLED 液晶显示, 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p> <p>4. 采用数字音码锁定技术, 有效阻隔使用环境中的杂讯干扰。</p> <p>5. 采用最新红外线自动对频技术, 及话筒固定编组功能, 更易于设定和操作, 使用更简便。</p> <p>6. 采用真分集式接收电路设计, 保证有效接收距离不断讯, 消除死角。</p> <p>7. 理想环境中, 可叠用超过 10 台主机同时使用。</p> <p>技术参数: 接收机指标: 载波频段范围: (602.80MHz-633.85MHz、635.10MHz-666.25MHz、668.40MHz-698.55MHz 可根据无线电应用环境选择出厂频段) 调制方式: FM(PLL) 信道数目: 不少于 602 个 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60Hz, 上限不低于 18KHz 发射机指标: 载波频段范围: (602.80MHz-633.85MHz、635.10MHz-666.25MHz、668.40MHz-698.55MHz 可根据无线电应用环境选择出厂频段) 音头: 手持采用动圈话筒咪芯, 头戴、领夹采用电容式话筒咪芯 显示: 采用最新 OLED 显示技术</p>	2	套	



		频率响应下限不高于 60Hz, 上限不低于 18KHz			
11	无线会议话筒	<p>讨论型数字会议系统;</p> <p>产品采用数字无线处理音频信号和控制信号, 无需繁琐的连线;</p> <p>科学的 IP 与 ID 编码设计, ID:001-008, IP:001-160;</p> <p>单元数量不受限制, 可置于回路中任意位置;</p> <p>CPU 多级纠错和加密扰码。防止串频干扰和抗手机电磁干扰;</p> <p>具有先进先出和限制发言、主席专用三种发言模式, 同时发言人数 1-4 人可选;</p> <p>采用 800X480 高像数 TFT3 寸彩屏显示, 分级菜单设计, 操作简便; 具有音量调节, 发言模式, 发言人数, 使用信道, EQ 功能, 通信 IP 和通信 ID 调节功能, 实时显示发言人数, 通道顺序, 信道位置与单元电量数据;</p> <p>主席优先控制功能, 不受限制功能的限制, 可切断代表发言;</p> <p>智能电源管理系统, 主机关闭电源后, 各单元将自动关机, 降低电池消耗</p> <p>使用距离: 80-100 米, 通讯距离: 100-150 米;</p> <p>2U 机箱设计, 可安装于 19 英寸标准机柜中;</p> <p>适合各种会议场合使用。</p> <p>电源:DC12-17V</p> <p>接收灵敏度:-105dBm</p> <p>信噪比:>90dB</p> <p>失真度:<0.05%dB@1KHz</p> <p>工作有效距离:≥100 米</p> <p>会话信道数:4*64</p> <p>功率: 5W</p>	1	套	
12	会议主席机	<p>讨论型数字会议系统单元;</p> <p>抗电磁、手机干扰功能;</p>	1	个	



		<p>LCD 液晶屏，可显示电池电量、话筒 ID 号、系统控制信息等工作状态；</p> <p>按键采用全新结构设计，手感舒适，无声操作；</p> <p>主席单元具有优先功能，不受限制功能的限制，可切断代表发言；</p> <p>独特外观设计，拾音距离强；高保真单指向性电容咪芯，声音还原、清晰度高、噪音小，座底与会议咪管可拆分，咪头具有灯环指示开机状态；</p> <p>主席单元具有可控制代表单元发言的优先按键，按下优先按键可强制性切断正在发言的代表单元</p> <p>内置发射天线，美观大方；</p> <p>使用 3*AA5V 电池，即安装即使用，可连续使用 7 小时。</p> <p>电源供应：DC5V，AA5V*3</p> <p>发射功率：10mW</p> <p>拾音咪头：电容式、单一指向</p> <p>话筒灵敏度：-43±3dB@1KHz</p> <p>频率响应：40-16KHz</p> <p>持续使用时长:主席 8 小时</p> <p>待机时长：10 小时</p>			
13	会议代表机	<p>讨论型数字会议系统单元；</p> <p>抗电磁、手机干扰功能；</p> <p>LCD 液晶屏，可显示电池电量、话筒 ID 号、系统控制信息等工作状态；</p> <p>按键采用全新结构设计，手感舒适，无声操作；</p> <p>独特外观设计，拾音距离强；高保真单指向性电容咪芯，声音还原、清晰度高、噪音小，座底与会议咪管可拆分，咪头具有灯环指示开机状态；</p> <p>内置发射天线，美观大方；</p>	7	个	



		<p>使用 3*AA5V 电池, 即安装即使用, 可连续使用 7 小时。</p> <p>电源供应: DC5V, AA5V*3</p> <p>发射功率: 10mW</p> <p>拾音咪头: 电容式、单一指向</p> <p>话筒灵敏度: -43±3dB@1KHz</p> <p>频率响应: 40-16KHz</p> <p>持续使用时长: 主席 8 小时</p> <p>待机时长: 10 小时</p>			
14	安装调试	含原利旧设备接入调试	1	项	
15	调音室综合布线		1	项	
(二) 舞台灯光幕布					
1	面光灯	<p>电 压: AC100V-260V 50Hz/60Hz</p> <p>总功率: 200W</p> <p>光源寿命: 大于 50,000 小时</p> <p>灯珠数量: COB 灯珠灯珠功率: 200W</p> <p>光束角度: 60°</p> <p>色温: 3200K-150K/5600K± 150K/3200K~5600K</p> <p>显色指数: R a >90</p> <p>频 闪: 0-25Hz</p> <p>通道数: 1/2/3/6 通道</p> <p>控制模式: 静态模式/自走模式/灯控台控制模式</p> <p>散热系统: 静音风扇+灯体散热+智能温控</p> <p>调光: 0-100%线性调节</p> <p>控制协议: DMX512 协议和 RDM 协议</p> <p>调光模式: 具有四种线性调光</p> <p>调光频率: 1.2K~24K 可调</p> <p>特点: 灯具具备温度显示, 超温自动保护, 按键</p>	16	台	



		<p>密码保护, 支持通过外置 DMX 信号端口进行在线软件升级, 可通过具备 RDM 的控制设备实时监测灯具的使用状况等特点。</p> <p>核心控制系统: 采用先进抗干扰的 ARM7 处理器, 恒流驱动方式。</p> <p>适用于电视台演播室、剧场、会议系统、多功能厅等照明场馆。</p> <p>灯体: 防护等级: IP23</p> <p>颜色: 黑色</p> <p>使用环境: -20°C ~ 50°C, 室内使用</p> <p>产品尺寸: 300*300*280mm</p> <p>净重: 5KG</p>			
2	LED 染色灯	<p>电压: AC110/220V 50-60Hz 功率: 180W</p> <p>光源: LED 红 绿 蓝 白 54 颗 3W 功能: 6 个标准 DMX512 控制通道可手动调节颜色, 主从功能采用拨码开关进行功能选择尺寸: 210x210x300 mm 重量: 15 kg</p>	24	台	
3	三合一电脑灯	<p>电压: AC110V-260V 50/60Hz</p> <p>镇流器: 电子镇流器</p> <p>灯珠: 230W</p> <p>功率: 400W</p> <p>色温: 7500K</p> <p>平均寿命: 1500H</p> <p>通道数量: 18CH</p> <p>防护等级: IP20</p> <p>性能特点</p> <p>控制方式: 18 个国际标准 DMX512 控制, 主从模式, 自走模式。</p> <p>LCD 液晶显示, DMX512</p> <p>色片: 7 个色片+白光 带有全色或半色功能,</p> <p>图案: 7 个图案+白光, 图案片能自由插拔更换</p> <p>图案旋转: 图案内转功能, 快、慢速, 正、反转自</p>	8	台	



		<p>由调节,</p> <p>频闪: 0-13 次/秒。带随机频闪</p> <p>棱镜及棱镜旋转: 旋转 16 面棱镜,可以双向旋转。</p> <p>柔光效果:可调节柔光的光斑角度</p> <p>调焦: 电子调焦</p> <p>调光: 0-100%线性调节</p> <p>投射光范围: X 向 540 度,Y 向 270 度,可自动校正定位</p> <p>光束角度: 5°- 38°</p> <p>频闪: 双片式频闪(0.5-9 次/秒)</p> <p>马达数量: 共 12 个超静音马达, 16Bit 驱动</p> <p>其它功能: 远程控制灯泡开关功能, 显示灯具、灯泡使用时间,</p> <p>外观: 耐高温塑料+模压合金材料</p>			
4	会议平板灯	<p>输入电源: AC220/50hz , 功率: 150W,光源数量: 256/274 颗 光线柔和: 光线均匀, 柔和清晰度高, 可与热光源混合不广</p> <p>显色指数: RA≥90 ,</p> <p>色温: 3200K/5600K, 能完全满足电视摄影对电源技术要求, 功能: 功率低、耗电少, 比热光源灯具节省 70%以上</p> <p>耐用: 寿命长, 使用寿命长达 1 万小时, 是现有热光源灯泡寿命的 60 倍, 温度低: 发热量低, 被照物几乎无温升, 彻底解决了演播室温度高现象</p>	10	台	
5	灯光控制台	<p>DMX512 通道数 1024</p> <p>电脑灯的配接数量 96</p> <p>电脑灯重新配接地址码: 支持</p> <p>灯具水平垂直交换: 支持</p> <p>灯具通道反倒输出: 支持</p> <p>灯具通道滑步模式切换: 支持</p>	1	台	



		<p>每台电脑灯最多可用控制通道：40 主通道+40 微调通道</p> <p>灯库：支持珍珠 R20 灯库</p> <p>可保存的场景数量：60</p> <p>可同时运行的场景数量：10</p> <p>多步场景的总步数：600</p> <p>场景的时间控制：淡入、淡出、LTP 滑步</p> <p>每个场景可存储图形数量：5</p> <p>推杆启动场景并进行调光：支持</p> <p>互锁场景：支持</p> <p>点控场景：支持</p> <p>图形生成器：可生成 Dimmer, P/T, RGB, CMY, Color, Gobo, Iris, Focus 图形</p> <p>可同时运行图形数量 5</p> <p>主控推杆：全局、重演、灯具</p>			
6	直通箱	<p>(1) 供电：三相五线制 AC380V±10%，频率 50Hz±5%.</p> <p>(2) 额定功率：12 路×4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p> <p>(3) 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p> <p>(4) A.B.C 三相工作指示灯. 设两脚和三脚万能备用插座方便使用</p> <p>(5) 外形尺寸(mm):L515×W485×H133. 单机重量:12KG.</p> <p>操作说明：</p> <p>1. 使用前请先接好所需要的供电设备.本产品可直接接入舞台 4KW 常规灯具 12 只 或 4KW 电脑摇头灯 12 只；</p>	1	台	
7	信号隔离分配器	<p>信号放大器的输入特性为每个模块提供八路数字信号调研制理, 采用带屏蔽的 BNC 接口输入, 可靠实现单端或差分输入两种模式, 输入前级放大器采用高性能仪表放大器, 具有高输入阻抗, 高共模抑制比, 高线性度和精度及低噪声等性</p>	1	台	



		能。 输入/输出光电隔离。四种设置模式 标准模式： RDM双向数据传送, 直通模式:DMX信号隔离、 放大, 滤波模式: DMX信号滤波, 休眠模式: 信 号放大器处于待机状态 8通道全隔离设计输出, 单个节点连接灯具数量可达50台, 电气特性: 瞬态高共模抑制能力:25KV/us, 隔离电压: 2500Vrms 过热保护,信号放大整形功能, 延长 信号传输距离。增强数据总线接入设备数量的能 力。保护灯光控制台 DMX512 输出接口, 故障 现场隔离, 提高数字式灯光控制系统的安全运行 可靠性。			
8	安装调试		1	项	
9	线材辅材		1	项	
10	灯杆吊杆		6	套	
(三) 舞台装修改造					
1	原装修拆除	舞台地板, 墙面, 顶部装饰	1	项	
2	垃圾清运		1	项	
3	舞台木地板		200	平方米	
4	调音室隔断	30平方, 轻钢龙骨隔断	1	项	
5	调音室门窗	型材玻璃窗, 木防火质门	1	项	
6	吊顶		1	项	
7	静电地		8	平方	



	板			米	
8	调音室 市电接 入	40KW 配电箱, 100 米国标线缆	1	项	
9	成品保 护, 保 洁		1	项	

(四) LED 显示系统

1	LED 屏 全彩屏 体	<p>★1.点间距: $\leq 1.875\text{mm}$; 屏体尺寸: 宽度:7.2 米 30 个, 高度:2.88 米 12 个; 分辨率: 宽:3840, 高:1536 点;</p> <p>★2.像素密度: 284444 点/平方, 采 SMD1515 表贴三合一封装;</p> <p>★3.结构: 前维护, 磁吸托架结构</p> <p>4.显示屏亮度: $\geq 600\text{cd}/\text{m}^2$;</p> <p>5.刷新率: $\geq 3840\text{Hz}$;</p> <p>6.对比度: $\geq 9000:1$;</p> <p>7.亮度均匀性: $\geq 98\%$;</p> <p>8.色温: 3000K-9000K 可调;</p> <p>★9.色温误差: 色温为 6500K 时, 100%, 75%, 50%, 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200\text{K}$。</p> <p>★10.供电方式: 双电压 DC2.8V/DC3.8V。</p> <p>★11.运行能耗: 采用合法授权专利节能驱动技术设计, 单模组纯功耗低于 12W。</p> <p>★12.休眠模式功耗: 显示屏黑屏不点亮时, 功耗$\leq 50\text{W}/\text{m}^2$。</p> <p>★13.动态节能: 带有智能节电功能, 带电黑屏节电功能, 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45% 以上。</p> <p>★14.低亮度高灰度: 支持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 0-100%亮度时, 8-16bits 任意灰度设置。</p>	35	平方	
---	-------------------	------------------------------------------------------------------------------------------------------------------------------------------------------------------------------------------------------------------------------------------------------------------------------------------------------------------------------------------------------------------------------------------------------------------------------------------------------------------------------------------------------------------------------------------------------------------------------------------------------------------------------------------------------------------------------------------------------------------------------------------------------------------------------------------------------------	----	----	--



		<p>★15.亮度鉴别等级：按 SJ/T 11141-2017 5.10.6 规定；C 级，$B_j \geq 20$。</p> <p>★16.白场色坐标检测：按 SJ/T 11141-2017 5.10.5 规定，检测结果合格。</p> <p>★17.视觉舒适度：(VICO 指数) 范围在 0-1 级，满足 CSA035.2-2017 标准。（提供具有 CMA、ilAC-MRA 及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p> <p>★18.击穿电压测试：采用 GB/T 4677 印制板测试方法，GB/T 1408.1，IPC-TM-650 2.5.7D、IPC-TM-650 2.5.7.1、IPC-TM-6502.5.6B、IPC-TM-650 2.5.6.2AASTM D149 在工业用电频率时实心电绝缘材料的介电击穿电压与介电强度的试验方法，印刷板在经过湿热箱处理 120h 后进行测试，绝缘部分未被击穿。</p> <p>★19.稳定性试验：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 168h，不出现电、机械或操作系统的故障；</p> <p>★20.基色主波长误差：按 SJ/11141-2017 5.10.4 规定；C 级 $\leq 5\text{nm}$，亮度误差值在 5%。</p> <p>★21.光生物安全：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符合无危害类要求，属于无危害类产品；</p> <p>★22.泄漏电流测试：不大于 5mA (AC 峰值)。</p> <p>★23.阻燃测试：依据标准 GB/T 2408-2008, GB/T5169.16-2008,GB</p> <p>★24.1-2011 测试，阻燃等级符合 V-0 级；</p>			
2	LED 屏 控制器	<p>视频信号接收和处理能力，最大可接收 1920×1200 像素的高清数字信号；</p> <p>支持 HDMI 和 DVI 高清数字接口，多路信号间无缝切换；支持视频源任意缩放和裁剪。</p> <p>具备 4 个千兆网口输出，单机可支持最宽 4096 像素或最高 2560 像素的 LED 显示屏。</p> <p>具有 2 类视频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HDMI 和 2</p>	1	套	



		<p>路 DVI;</p> <p>最大输入分辨率 1920×1200 60Hz, 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p> <p>最大带载 260 万像素, 最宽可达 4096 点, 或最高可达 2560 点;</p> <p>支持视频源任意切换, 缩放和裁剪;</p> <p>支持画面偏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双 USB 2.0 高速通讯接口, 用于电脑调试和主控间任意级联; •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 •支持低亮高灰; •支持 HDCP 1.4; <p>★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 250N 恒定作用力, 外部防护罩可承受 250N+10N 的恒定作用力持续 5S;</p> <p>★视频控制设备具有抗电强度, 避免电磁干扰;</p> <p>★为高效兼容交流电网电源的连接方式, 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与交流电网电源的单独连接;</p> <p>★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 EUT 的连接方法;</p> <p>★为适应高清视频的高带宽, 控制系统专业主控具备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p> <p>★为保证显示屏的显示效果, 设备需支持低亮高灰功能, 在 10%亮度下依然保持高灰度;</p>			
3	接收卡	<p>集成 HUB320, 无需再配转接板, 更方便, 成本更低;</p> <p>减少接插连接件, 减少故障点, 故障率更低;</p> <p>单卡支持 32 组 RGB 信号并行输出</p> <p>单卡最大带载 512×384 像素点</p> <p>支持色度、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p> <p>支持低亮高灰以及色温调节</p> <p>支持修缝技术</p> <p>支持任意抽行抽列抽点</p>	1	批	



		<p>快速升级和快速发送校正系数</p> <p>支持网线检测</p> <p>支持 1~1/64 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支持 595 等串行译码扫描</p> <p>支持任意抽点, 支持数据偏移, 可轻松实现异型屏、球形屏等创意显示屏</p> <p>支持 DC3.3V~6V 超宽工作电压</p> <p>★、为保证信号传输的稳定性, 接收卡需支持一帧延迟, 发送端到显示端延迟达到一帧;</p> <p>★、为保证接收卡能够持久运行, 需具有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p> <p>★、为保证显示屏整体亮度的一致性, 接收卡需支持一键修缝功能;</p> <p>★、为保证产品色彩一致性, 接收卡具备专业的校正功能;</p>			
4	视频拼接处理器	<p>输入板卡类型(一卡两路): 4K HDMI/HDMI/DVI/VGA/SDI/HDBaseT</p> <p>输出板卡类型 (一卡两路, 四图层) : HDMI/DVI</p> <p>输出板卡类型 (一卡四路, 两图层) : HDMI/DVI</p> <p>独有 LED 图像处理算法, 有效解决 LED 屏显示中出现的画面断层和像素点缺失的问题</p> <p>超低延时画面处理, 低于 30ms</p> <p>支持超高清视频多端口信号输入并实时同步输出, 兼容 Nvidia Mosaic 与 AMD Eyefinity 技术</p> <p>支持超高清底图显示, 同时支持不同屏幕上传不同底图图片, 呈现不一样的底图效果</p> <p>台标自定义, 快速追溯视频信号源</p> <p>多样化的滚动字幕显示, 可设置字体、大小、色彩、位置、透明度、动静态等参数</p>	1	台	<p>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 拼接器和控制系统需为同一品牌;</p>



	<p>具备回显、预监功能,以达到对设备的可视化操作管理</p> <p>输入最高分辨率可达 4K@30Hz,输出分辨率可自定义,满足不同规格的 LED 屏幕显示</p> <p>支持多组屏控制管理,最多可达四组</p> <p>任意位置开窗、叠加、漫游,有效呈现不同的视频画面或大数据信息</p> <p>输出信号可以通过软件任意指定位置。LED 屏调试时,无需将处理器输出端口与 LED 屏发送卡按照固定的顺序进行连接,可通过软件平台调整处理器内部输出信号,快速对应输出端口与 LED 屏的映射关系</p> <p>支持用户分级、分权管理,各司其职</p> <p>支持场景管理,一键调用场景,场景可轮巡和显示场景快照</p> <p>支持配置备份和恢复,备份信息可下载保存备份,断电记忆功能,无需担心配置丢失</p> <p>支持设备主机高温报警和智能风扇调节</p> <p>支持设备在现场使用期限的授权管理</p> <p>设备受控方式多样化,包含 RS232 指令控制和 LAN 客户端软件控制,且支持串口或网口控制第三方设备。</p> <p>★为保证设备的正常不间断运行,拼接设备可支持电源 1+1 冗余备份模式,可在 1 路电源故障的情况下,自动切换到备用电源,保证设备运行不间断;</p> <p>★为防止其他人员误操作的现象发生,拼接器可支持具备用户权限管理功能,支持用户分级、分权管理,各司其职,可以为不同的操作人员设置不同的管理级别权限;</p> <p>★为保证音效的高品质输出,输入板卡具备音频解嵌功能,可对音频嵌入信号同步解析音频,并</p>			
--	---------------------------------------------------------------------------------------------------------------------------------------------------------------------------------------------------------------------------------------------------------------------------------------------------------------------------------------------------------------------------------------------------------------------------------------------------------------------------------------------------------------------------------------------------------------------------------------------------------------------------------------------------------------------------------------------------	--	--	--



		<p>完整输出；</p> <p>★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拼接处理器支持温控功能，内置温度控制启动运转的风扇高频转速；</p> <p>★为保证所有图像显示实时、流畅、同步、稳定、无卡顿，拼接处理器采用先进的背板交换技术，保证每路输入、输出办卡独享 24GB 带宽，内部芯片每个通道传输速度不小于 6.5G/S,单通道带宽不小于 12Gbps,总线带宽最大可支持 3456Gbps 的超大带宽；</p> <p>★为保证显示流畅连贯实时的高清运动画面，设备支持帧同步技术和双缓冲技术；</p> <p>★为减少设备在工作环境中的噪音污染，且在正常工作状态下的噪声测量值$\leq 25\text{dB(A)}$；</p> <p>★拼接设备具有防尘功能，防尘等级为 IP6X；</p> <p>★为保证数据传输信号的安全性，拼接器具有两层加密的功能；</p>			
5	控制管理软件	<p>1.拼接控制器</p> <p>1)信号开窗操作：打开窗口、移动窗口、关闭窗口</p> <p>2)场景：场景保存、场景编辑、场景调用</p> <p>3)场景轮循：场景轮循保存、场景轮循编辑、场景轮循调用</p> <p>4)拼控解码卡控制：解码卡的控制，现实对IP码流格式的摄像头开窗上屏</p> <p>2.配电箱</p> <p>1)定时开关机：设置定时开机、设置定时关机</p> <p>2)指定线路的开关机：添加显示屏时可选择控制该显示屏的线路</p> <p>3)一键整屏开关机：显示屏系统的整屏开机和关</p>	1	套	



	<p>机</p> <p>3.LED发送卡</p> <p>1)发送卡测试图设置：设置发送卡硬件的纯色、灰阶、网格等测试图</p> <p>2)亮度、色温调节：调节LED大屏的亮度、色温参数</p> <p>3)发送卡参数保存到硬件：将亮度、色温等参数保存到硬件，下次打开显示屏自动加载保存的参数</p> <p>4)发送卡分辨率设置：设置发送卡的分辨率</p> <p>4.用户管理</p> <p>1)多用户管理：添加用户、删除用户、修改用户</p> <p>2)用户等级划分：按等级分为管理员、普通用户</p> <p>3)功能模块权限分配：管理员可分配普通用户的模块权限</p> <p>5.场景调用</p> <p>1)窗口显示场景的编辑、保存和调用</p> <p>6.场景轮循</p> <p>1)窗口显示场景轮循的编辑、保存和调用</p> <p>7.测试图</p> <p>1)大屏色彩、坏点校正测试图工具：纯色、灰阶、渐变、网格等大屏色彩、坏点的测试图</p> <p>8.备份还原</p> <p>1)数据备份：备份当前的UCM数据、日志、dump文件</p> <p>2)数据还原：还原之前备份的UCM数据</p>			
--	-----------------------------------------------------------------------------------------------------------------------------------------------------------------------------------------------------------------------------------------------------------------------------------------------------------------------------------------------------------------------------------------------------------------------------------------------------------------------------------------------------------------------	--	--	--



6	智能配电箱	1.为了保证系统整体的稳定性,拼接处理器、显示屏幕、屏控制系统、具有定时,可以手动,支持远程定时分别控制 LED 空调 等设备。	1	台	
7	控制电脑	I5, 2G 独显, 商务电脑	1	台	
8	钢结构及包边	国标镀锌钢管 40*40*1.5	1	套	
9	线材辅材	网线要求为超五类屏蔽线、DVI 线要求为双通道、HDMI 要求为 HDMI 1.4	1	项	
10	机柜	32U	1	个	
11	综合布线	国标	1	项	
12	屏体安装	国标	40	平方	
13	旧屏拆除	国标	1	项	

备注：“▲”为需要演示的各项功能

现场演示时间限制十五分钟之内, 供应商需将所演示产品(主扩线阵音箱功放、低音音箱功放与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内容录制成视频, 视频内容需用第三人称讲解演示内容。储存于 U 盘或光盘中, U 盘或光盘须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U 盘或光盘如有损坏, 视频无法播放, 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演示所用产品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产品型号一致, 并以此演示视频作为验收标准, 如有提供虚假资料, 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二、项目要求:

1、所招设备的质量要求

(1) 提供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文件, 必须为所投设备制造商官方公开发行的技术资料, 内容应完整明确(包括详细的技术参数描述、配置情况说明等)。

(2) 投标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 根据自己所投货物实际指标来撰写响应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



2、设备性能要求

- (1) 凡技术参数指标中若有指向某品牌的指标描述均为参考指标。
- (2) 满足技术性能指标的供应商可根据相应设备选择设备品牌型号。
- (3) 技术参数中存在“正偏离”需设备真实图和说明。未提供的不得作为正偏离。

3、招标项目的工期和质保期

- (1) 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 (2) 质保期：本项目所含设备需提供 3 年原厂免费质保期，终身维修。从验收之日起 3 个月内，中标公司派工程师驻场培训及维护；质保期内每年对所有系统、设备进行一次故障排查、维护及操作培训。

4、付款方式及服务地点（具体以项目签订合同为准）

- (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合格验收后支付合同款的 65%；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剩余 5%。
- (2) 服务地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5、售后服务

(1) 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为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维修响应 7x24 小时响应，在质保期内出现故障中标单位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2 天内必须赶到现场解决故障，如当日无法修复，安装备品备件供甲方使用（具体服务可参考各设备技术参数的相关要求）。

(2)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结合自身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体系完备，包含设备的保养、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工程师、及保修期过后维保方案。

(3) 提供主要设备（视频拼接处理器、LED 屏控制器、接收卡）原厂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4)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地点所提供的易损零部件备品方便突发事件更换使用。

(5) 如有未尽事宜或收到设备参数不合要求情况，可双方协商决定，但决定权在购买方，购买方有权利退回所购买产品。

6、实施方案及培训方案

- (1)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及实际需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管理



措施,具体实施流程、安装调试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

(2) 供应商需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人员等。有固定的维修工程师 1 名为我单位提供人员操作培训,随时排除所有设备故障。

7、其他要求

(1) 提供近三年内同类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提供的资料须能体现采购内容,否则属于无效资料,如有提供虚假资料,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2) 提供所投产品的产品 CE 认证证书;电子产品 3C 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管理体系证书、ISO20000 管理体系证书;产品 CNAS 认证证书; ;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制造业产品证书。提供的证书中须体现本项目所采购的内容,否则属于无效资料。

(3) 提供可视化音频系统集中运维管理控制云平台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的证书中须体现本项目所采购的内容,否则属于无效资料。

(4) 现场演示时间限制十五分钟之内,供应商需将所演示产品(主扩线阵音箱功放、低音音箱功放与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内容录制成视频,视频内容需用第三人称讲解演示内容。储存于 U 盘或光盘中,U 盘或光盘须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U 盘或光盘如有损坏,视频无法播放,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演示所用产品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产品型号一致,并以此演示视频作为验收标准,如有提供虚假资料,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5) 提供主要设备(视频拼接处理器、主扩线阵音箱功放、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电源时序器、LED 屏全彩屏体、LED 屏控制器、接收卡)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中须体现产品功能并加盖公章)。

(6) 提供主要设备(视频拼接处理器、LED 屏控制器、接收卡)原厂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并加盖公章。

(7) 标书制作目录与页码对应准确,评审内容便于查找,没有与评审内容无关的资料。

8、验收标准: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官方标准。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注：1.投标无效的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 12.1 和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 1 个工作日至投标截止后 1 小时



的期间内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4.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投标商所投产品应优先选择《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3号）、



《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0号）目录内的产品（须提供节能、环保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 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对创新产品或创新性企业的优惠措施为: /

7.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 则: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 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开标: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记录后,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 在开标时当众宣读, 评标时有效。

(3) 未宣读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 评标时不予承认。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 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并存档备查。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0.评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 对投标人及其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



(2)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4)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0.定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详细的评标标准：（具体内容详见综合评分表）

价格分占 30%，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 30 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商务占 9%，包含业绩、证书。

技术占 61%，包括配置及性能指标、现场演示、实施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检测报告、授权书、标书制作。



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1	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2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	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的凭据；			
4	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5	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6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行政处罚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9	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结论			

说明：（1）上述各项中用“√”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

（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

（3）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序号		是否合格
1	各供应商投标报价未高于预算金额;	
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 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异常一致并成规律性的, 其报价合理。	
3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文件份数。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标记及签署盖章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印章和签字不能为复印件);	
5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内容全或关键字迹清晰、数量等齐全的。	
6	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工期、质保期等);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错漏一致的情况	
9	供应商附有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标明的。	
10	投标文件没有散页、活页、未胶装的。	
结论: 通过评审打“√”, 未通过评审打“×”		

说明:

- (1) 上述各项中用“√”表示合格, “×”表示不合格;
- (2) 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 则结论为“×”, 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 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 必须要写明原因。
- (3) 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 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 不得评标。



一、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情况		
招标文件条款 (供应商须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条款号)	本项目要求			
中小企业投标要求 (1.3.6)	本项目 <u>适用</u>			
联合体投标规定 (1.4)	本项目 <u>不接受</u> 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的关联性 (1.5)	在同一标包内, 单位负责人为非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未发现影响采购人决策行为 (1.5)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未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 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8.1)	供应商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11.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投标保证金 (12.1)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13.1)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日内			
投标文件的装订方式 (14.3)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14.2、14.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接受价格的算术修正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			



	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要求 (20.6)	本项目 <i>适用</i>			
未发现串通投标 (22.2)	未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 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报价说明可以接受 (22.2)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履约的, 供应商能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2.2)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结论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货物需求一览表	第5章			
结论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标因素	评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 格: 30 分 商 务: 9 分 技 术: 61 分	说明
1	价格部分 (30)	报价得分	30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 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100; 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 若为中小企业, 其投标报价扣除 6 %后参与评审, 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否则无效。	
1		业绩	3	提供近三年内同类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共 3 分。 (提供的资料须能体现采购内容, 否则属于无效资料, 如有提供虚假资料, 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2	商务部分 (9)	证书	4	提供所投产品的产品 CE 认证证书; 电子产品 3C 认证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27001 管理体系证书、ISO20000 管理体系证书; 产品 CNAS 认证证书; 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 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制造业产品证书。每提供一个加 0.5 分, 最高得 4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的证书中须体现本项目所采购的内容, 否则属于无效资料。
			2	提供可视化音频系统集中运维管理控制云平台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软件著作权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全部提供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1		配置及性能指标	27	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性能指标响应程度打分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21分; 技术参数“★” 每有一项正偏离加2分, 一般参数正偏离加1分, 最高加6分; 技术参数“★”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 一般参数负偏离扣1分, 直至扣完为止。	
2	技术部分 (61分)	现场演示 (12)	<p>演示时间限制十五分钟之内, 供应商需将所演示产品 (主扩线阵音箱功放、低音音箱功放与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内容录制成视频, 视频内容需用第三人称讲解演示内容, 储存于 U 盘或光盘中。U 盘或光盘须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U 盘或光盘如有损坏, 视频无法播放, 投标方自行承担后果。</p> <p>演示所用产品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产品型号一致, 并以此演示视频作为验收标准, 如有提供虚假资料, 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p>		
			1	对主扩线阵音箱功放的 LED 指示灯进行演示, LED 指示灯不低于	主扩线



			电源/信号/失真/削波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阵音箱功放
	1		主扩线阵音箱功放具有远程控制端口, 支持有线和无线远程控制该功放的开关机全部满足得 2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低音音箱功放内置不小于 6 路 220V 电源时序输出插座; 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低音音箱功放
	1		低音音箱功放具有远程控制端口, 支持有线和无线远程控制该功放和内置的不小于六路电源时序输出开关机; 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低音音箱功放 LCD 显示不少于工作温度、日期、时间、工作电压; 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低音音箱功放不少于 2 个日期时间参数设置按钮; 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不小于 3 个 RJ45 网络端口, 用于 PC 通过软件控制设备, 和 AES/EBU 数字信号输入输出, 同时支持 RS-485 通讯; 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有一项或以上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自带 USB 录播接口, 通过该 USB 端口插入 U 盘可实现录播功能, 设备支持 WAV 无损音乐格式播放与录制, 在设备软件界面可设置 USB 播放、录制的功能, 且播放、录制音量控制在软件界面采用仿真调音台推杆控制技术, 并可设置播放最大增益值: -72dB-12dB 可调, 直观实用。全部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自带一个远程控制端口, 与功率放大器及电源时序器通讯并控制其开关机; 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的输入选择: 每路输入通道在软件界面可选择除 Analog(模拟信号)之外还有不少于 Dante、CobraNet、AES/EBU、MADI、Ethersound、Optical、Coaxial、N-net、Sine、Pink、White 等多种数字信号和测试信号输入供用户根据系统搭建调试需要选择; 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的输出选择: 每路输出通道在软件界面可选择	



				除 Analog(模拟信号)之外还有不少于 Dante、CobraNet、AES/EBU、MADI、EtherSound、Optical、Coaxial 等数字信号供用户根据系统搭建调试需要选择; 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的设备控制: 可通过 IPAD、智能手机、PC 无线控制音频处理器的模式切换及内部处理单元的开关; 满足得 1 分, 演示不成功、不满足、不演示得 0 分。	
3		实施方案	3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及实际需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p> <p>一档 (3 分): 方案详细全面完善, 包含管理措施, 具体实施流程、安装调试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p> <p>二档 (2 分): 方案详细完善, 包含管理措施, 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p> <p>三档 (1 分): 方案较详细, 包含管理措施, 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p> <p>无内容得 0 分。</p>	
4		培训方案	3	对供应商制定的人员培训方案 (培训计划、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人员等) 进行对比, 方案全面具体、可行性高的得 3 分, 方案较全面较具体、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 方案不全面不具体、可行性低的得 1 分, 无内容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3	售后服务满足采购人要求, 售后服务体系完备 (包含设备的保养、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工程师、及保修期过后维保方案), 评标专家对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横向对比, 方案全面、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不够全面、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不全面、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0 分。	
6	3		提供主要设备 (视频拼接处理器、LED 屏控制器、接收卡) 原厂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的得 3 分, 提供不全未提供得 0 分;		
7	2		根据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地点所提供的易损零部件配备的种类、数量、价格进行评议及打分, 种类齐全、数量多、价格合理的得 2 分, 种类不齐全、数量不多、价格不合理的得 1 分, 无内容不得分。		
8		检测报告	3	提供主要设备 (视频拼接处理器、主扩线阵音箱功放、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电源时序器、LED 屏全彩屏体、LED 屏控制器、接收	



				卡) 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 最高得 3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检测报告中须体现产品功能并加盖公章)	
9		授权书	3	提供主要设备 (视频拼接处理器、LED 屏控制器、接收卡) 由原厂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并加盖公章的得 3 分, 提供不全或未提供得 0 分;	
10		标书制作	2	投标文件目录与页码对应准确, 评审内容便于查找, 没有与评审内容无关的资料或文件的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 (GK) -21102

第 三 册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甲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签订地：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招标编号:
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_____项目招标
文件要求,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 甲方向乙方订购下列设备及其
服务, 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力, 特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具
体条款如下:

1. 合同设备: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时间	设备单价	含税总价
1						以本合同 “6.2.1 中 的约定为 准		
2								
3								
合同总价: (大写)				¥: 人民币		元		

2.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伍仟
陆佰元整), 该合同总金额是设备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
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
备品备件等其他相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方无须另
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3. 付款办法

3.1 签订合同后, 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价 30% (¥: _____);
设备到达指定地点交付并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总
价 65% (¥: _____) 的款项; 合同总价 5% (¥: _____) 作为质
保金, 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3.2 其他付款方式：_____ / _____。

3.3 乙方凭以下资料请款：

(1)合同;

(2)验收审批表(加盖甲方公章);

(3)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复印件(加盖甲方公章)。

(4)其他_____/_____。

3.4 乙方开户行及帐号以合同规定为准, 以下为乙方的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乙方：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若乙方的指定收款账户信息有变更的，乙方须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若因银行过错或乙方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提供的账号及开户行有误导致合同款项无法进账、支取、承兑、支取迟延，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5 乙方应为甲方开具等额的税务发票。

4.合同组成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澄清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含零部件、配件等）必须为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质量要求和技术要求，并提供设备的检测报告及报关单等相关资料。

6.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6.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卸车费、安装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2 合同设备的交货

6.2.1 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

6.2.2 乙方交货地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6.3 合同设备的安装

6.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6.3.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6.3.3 合同设备的电源插头应符合使用科室现有的插座，如不符合需要乙方需要免费提供相应的插头转换接口。甲方只提供电源到机房总配电箱。机房的天花（含龙骨）、地面机座插座、底座、电线、电缆、线管（槽）及配电分箱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现场所涉及到的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配套服务费由乙方承担。

6.4 设备的验收

6.4.1 合同设备安装完成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入__个月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15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6.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的，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

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及时支付该费用，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垫付的费用、律师费、交通费等费用。

6.4.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在 5 天内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4.4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6.4.5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6.4.6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4.7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7. 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培训：（与招标、投标文件要求相矛盾的，以招标、投标文件要求为准）

此处请简明扼要阐述

8. 质保期：

8.1 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设备保修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设备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8.2 乙方根据甲方指定地点提供免费送货，安装，测试服务。

8.3 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维修响应，24小时内到位检修，24小时内处理完毕。如24小时内未处理完毕，乙方需在设备发生故障，3日内，提供相同档次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

8.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短期”指2日以内，不满1日的按1日计算），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质保期内，如合同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长期停用（“长期”指2日以上），则乙方需按5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超过3次的（含3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如甲方选择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8.5 质保期内所有因合同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护过程中更换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6 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设备终生免费维护1月/次，并了解使用情况，听取反馈意见。维护不收取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费用，且配件价格需低于市场价。

8.7 设备安装测试完毕，由乙方工程师免费对甲方医生做操作使用及维护的培训服务。

8.8 乙方工程师对甲方设备科维修人员做维修技术培训，使维修人员掌握常见故障排除。

8.9 乙方设有专业售后服务机构。

9.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视为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 索赔

10.1 乙方提供的设备有质量问题时，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乙方提供的设备经甲方所在地的权威机构确认有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残缺部分或修补残缺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1.违约与处罚

11.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 1 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未付货款金额 1 ‰的违约金，累计最多不超过未付货款金额 10%。

11.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超过 10 日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

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交付的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如甲方要求乙方更换产品并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选择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11.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当期应付款项的 5% 的违约金。

11.5 因乙方的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垫付的费用、律师费、交通费等费用。

11.6 如因乙方原因设备未按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约定的日期、时间进行保修、售后、维修、换装，或者保修、维修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或者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对甲方维修技术人员、工程师进行培训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维修，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且每违约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三次的（含三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11.7 乙方所提供设备（含零部件、配件等）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产生纠纷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垫付的费用、律师费、交通费等费用。

11.8 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的其他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以甲方的实际损失为限）。

11.9 上述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

12. 争议解决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守约方为实现本合同约定的权益，通过司法程序或其他手段，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交通费等全部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13. 其他

13.1 附件：配置清单。

13.2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3 本合同正文不详之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会议上的答疑记录为准。

13.4 本合同签署处载明的通讯地址系双方文件往来、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13.5 当双方发生争议时，以有利于守约方的原则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地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注：签约代表签字时，请附授权委托书及签约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